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2日下午16: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刘晓亮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胥亚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及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增补及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增补及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胥亚斌（召集人）、黄光耀、刘晓亮、吴晓龙、黄海燕

2、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海峰（召集人）、黄光耀、谭洪涛

3、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谭洪涛（召集人）、吴晓龙、黄海燕

4、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谭洪涛（召集人）、胥亚斌、黄海燕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补及调整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晓亮先生变更为胥亚斌先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1）。

四、备查文件

1、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日

附件：

胥亚斌先生简历

胥亚斌，男，197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成都小城镇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兴城人居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现任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胥亚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文所述在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母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